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2-016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局主席吴爱存先生、财务总监杨光辉先生及财务部长李晓萍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珠海港
股票代码	000507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楠	季茜
联系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情侣南路278号	广东省珠海市情侣南路278号
电话	0756-3292216,3292215	0756-3292216,3292215
传真	0756-3321889	0756-3321889
电子信箱	zhg916@yahoo.com.cn	zhg916@yahoo.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454,105,869.49	371,248,286.95	401,698,351.13	13.05%	509,041,230.24	515,059,938.27
营业利润(元)	297,654,643.25	219,369,665.98	211,438,337.62	40.78%	110,635,278.28	93,208,388.76
利润总额(元)	298,036,726.44	217,717,461.33	210,006,090.94	41.92%	118,265,835.10	100,838,41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1,994,171.36	208,236,898.68	199,693,818.92	46.22%	107,850,862.36	92,994,7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392,527.21	200,741,796.37	200,741,796.37	37.19%	75,445,973.76	75,445,97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2,470,382.14	35,262,110.98	34,506,916.70	602.67%	43,354,435.07	123,572,812.94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3,415,780,990.74	1,817,238,683.84	2,008,584,980.29	70.06%	1,935,591,780.97	2,142,051,451.51
负债总额(元)	1,628,750,519.52	396,281,786.17	439,712,269.34	270.41%	536,533,817.50	593,434,76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19,691,034.53	1,399,654,459.01	1,547,570,272.29	11.12%	1,387,848,034.05	1,543,977,856.50
总股本(股)	344,997,420.00	344,997,420.00	344,997,420.00	0.00%	344,997,420.00	344,997,420.00

注:2011年12月,本公司收购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珠海航务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股权交易为本公司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港集团之间的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从2011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有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将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重述2010、2009年合并财务报表。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64	0.6036	0.5788	46.23%	0.3126	0.26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64	0.6036	0.5788	46.23%	0.3126	0.26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82	0.5819	0.5819	37.17%	0.2187	0.2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2%	14.04%	12.23%	5.09%	6.28%	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4%	13.53%	12.29%	4.05%	6.19%	5.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028	0.1022	0.1000	602.80%	0.1257	0.3582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846	4.0570	4.4857	11.12%	4.0228	4.4753
资产负债率(%)	47.68%	21.81%	21.89%	25.79%	27.72%	27.70%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657.54		-436,538.47	11,681,41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9,332.57		762,055.00	4,696,201.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579,55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579,329.90		3,076,974.08	-5,730,613.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75,038.77		-751,055.83	3,513,751.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30,000.00	1,454,86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9,906.92		-1,755,997.92	415,762.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25,413.47		0.00	2,453,984.77
所得税影响额	1,067,848.73		-228,854.25	-930,267.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7,992.37		-2,324,110.06	-6,333.15
合计	16,601,644.15	-	-1,047,977.45	17,548,760.18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54,847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54,36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40%	56,568,194	0	0
珠海市纺织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78%	23,407,041	23,407,041	23,407,041
珠海科技奖励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7,920,000	0	0
珠海市冠华轻纺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6,468,000	6,468,000	6,468,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4,600,000	0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重庆建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1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850,000	0	0
中国化纤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2,544,546	0	0
发展银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2,200,000	0	0
珠海教育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716,000	0	0
福州国电电力设备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713,98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568,194	A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00	A股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重庆建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1期	2,850,000	A股
中国化纤总公司	2,544,546	A股
福州国电电力设备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713,980	A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88,700	A股
邹信昌	1,289,774	A股
邹党生	1,180,137	A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1,071,226	A股
王中	1,003,003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珠海市纺织工业集团公司、第四大股东珠海市冠华轻纺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拥有纺织集团和冠华轻纺合计8.66%股权的表决权和收益权。2011年7月,经珠海市人民政府同意,拟将珠海市纺织工业集团公司持有公司的23,407,041股股份,及纺织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珠海市冠华轻纺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6,468,000股股份,合计29,875,04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66%)无偿划转给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目前该事项已获广东省国资委审核通过,尚需要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核。 2、本公司第四大股东珠海市冠华轻纺有限公司是第二大股东珠海市纺织工业集团公司全资企业。 3、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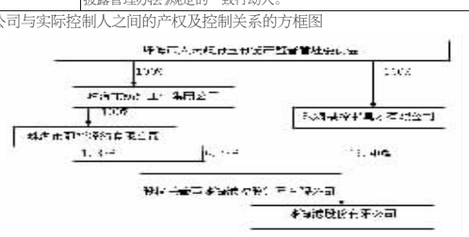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在珠海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和大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证券监管部门的正确指导下,董事局紧紧围绕"打造一流港口物流营运商和电力能源投资商"的目标,通过一系列对外合作与并购,不断完善和充实港口物流营运体系及电力能源投资业务,在新项目建设及培育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同时依托持续改进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突破再融资瓶颈,较好地提升了公司可持续增长的能力。经审计,201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4,105,869.49元,投资收益338,719,983.35元,利润总额298,036,726.4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1,994,171.36元,较上年增长46.22%,每股收益0.8464元,净资产收益率17.32%,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为16.34%。其中港口物流综合服务板块及配套商贸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40962万元、利润1652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68%和36%,该板块在主业收入中的比例稳步提升,较好体现了协同效应。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1)工　业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28.06%
(2)商　业	43,850.15	36,499.76	16.76%	70.22%	91.96%	-9.43%
(3)物　业	793.56	554.99	30.06%	32.14%	33.15%	-0.53%
(4)房地产业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49.57%
合计	44,643.71	37,054.75	17.00%	18.15%	36.14%	-10.9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物流服务	20,840.72	14,190.49	31.91%	21.84%	33.54%	-5.96%
内销贸易	20,482.93	19,819.96	3.24%	223.82%	225.05%	-0.36%
出口贸易	2,526.50	2,489.31	1.47%	8.37%	8.71%	-0.30%
物业	793.56	554.99	30.06%	32.14%	33.15%	-0.53%
房地产业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49.57%
中成药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58.23%
玻璃纤维布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22.58%
合计	44,643.71	37,054.75	17.00%	18.15%	36.14%	-10.97%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营业务结构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行业	主营业务毛利 2011年度	2010年度	比上年增减百分比	2011年所占比例	2010年所占比例
工　业	0.00	2,644.19	-100.00%	0.00%	25.02%
商　业	7,350.39	6,746.68	8.95%	96.86%	63.85%
房地产业(含物业)	238.57	1,175.77	-79.71%	3.14%	11.13%

1、由于本公司逐步明确了港口物流运营作为核心业务方向予以重点发展,物流服务相关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呈现大幅增长趋势。同时由于公司积极推进商贸物流业务,在给珠海可口可乐提供物流服务的同时开展产品购销合作,使内销贸易收入大幅增加,并增加了商业的毛利润。

2、公司全面退出工业领域后,不再有玻璃纤维布、中成药等工业类收入,所以无工业毛利润。

3、公司退出房地产开发领域后,剩余车库销售收入大幅减少,引起毛利率明显下降。同时因人力成本上涨,物业管理服务收入毛利率有所下降,房地产业毛利下降明显。

(2)经营成果和利润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
营业利润	295,726,363.23	211,438,337.62	39.86%
利润总额	296,108,446.42	210,006,090.94	41.00%
净利润	292,767,915.26	201,471,330.43	45.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625,891.34	199,693,818.92	45.54%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参股企业碧辟公司宣告分红,我司确认投资收益22277万元,同比增加12964万元,合营企业可口可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1859万元,另外由于新购企业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增加净利润1058万元所致。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1年2月16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珠海港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0%。

(2)2011年9月30日,珠海港(福州)港务有限公司成立,本公司首期出资人民币144万元,占首期注册资本的72%,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2011年10月19日本公司在珠海市产权交易中心中标取得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集团")挂牌转让的由珠海港集团直接持有的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由珠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航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航务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95%股权和珠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珠海港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航务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5%股权,三个股权转让项目打包转让,交易底价合计28,000万元。

2011年10月26日,本公司与珠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相关股份购买协议,约定收购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转让价款为27,500万元,同时,本公司与珠海市航务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港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相关股份购买协议,约定收购珠海航务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转让价款为500万元。上述股权交易合同经本公司2011年11月10日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生效。本公司于2011年12月29日付清上述股权转让款合计28,000万元,已于2012年12月下旬办理了有关财产交割手续,并开始控制该公司财务和经营,购买日定为2011年12月31日,上述股权交易为本公司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港集团之间的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从2011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已按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原则将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重述2010年合并财务报表。

(4)本公司通过收购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取得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港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珠澳跨境工业区通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5)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非同一控制方式购买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71.63%股权。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2-014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海港")第七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14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2年2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吴爱存先生主持,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2011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1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170,080,650.83元,减去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008,065.08元及向股东分配2010年度现金红利12,074,909.70元后,加上年初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03,120,342.21元,2011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44,118,018.26元。提议2011年度公司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34,016,130.16元,以2011年末公司总股本344,997,4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按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股利人民币34,499,74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下一年;按每10股转增8股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金额为275,997,936元,本次转增后公司尚余资本公积金205,541,063.94元。

董事局认为: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暂行)》的有关要求,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局提交了2011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总结,如实反映和评价了审计委员会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2011年度及2011年年报编制中所做工作。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七、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通过多方考察和比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拟建议董事局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提供年度审计,包括出具公司及成员企业独立审计报告和提供相关咨询服务,聘期一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许可证",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财政部有关制度、准则的要求,提供年度审计和相关咨询服务。

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充分协商,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该费用包含审计过程中发生的异地公司审计差旅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该事项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局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许可证",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财政部有关制度、准则的要求,提供年度审计工作及其他相关的咨询业务,同意提请董事局审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珠海港2012年度审计机构。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董事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局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合理保证。

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局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配合公司战略转型的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防止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规范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九、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第七届董事局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审议内容和召开时间以董事局发布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决定从2012年1月1日起,固定资产增设"码头构筑物"对码头构筑物进行会计核算;增设"专用设备"类别对风力发电设备、港口码头专用设备进行会计核算。

(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1年12月公司因收购控股子公司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而相应增加港口码头构筑物、码头专用设备,另2012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富华风能开发有限公司风力发电试运行完毕并结转固定资产而增加风电专用设备。码头构筑物暂列入"房屋及建筑物",港口码头专用设备及风力发电设备暂列入公司"机器设备"类别。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使固定资产分类和披露更加规范,拟自2012年1月1日起增设固定资产"码头构筑物"、"专用设备"类别,以核算码头构筑物、发电设备、码头专用设备等固定资产。

新增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码头构筑物	30-50年	5	1.9-3.2
专用设备	10-20年	5	4.75-9.5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新增固定资产"码头构筑物"、"专用设备"类别自2012年1月1日起适用,不改变以前会计期间的会计估计,不需追溯调整以前会计期间损益。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遵循了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旨在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现时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局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遵循了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旨在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现时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经测算,因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2年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增加731万元,对比上年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分别为2.48%、0.41%,均不超过50%,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十一、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11人,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2-015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14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2年2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仕登先生主持,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5人,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2011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5人,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公司董事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2011年度,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5人,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决定从2012年1月1日起,固定资产增设"码头构筑物"对码头构筑物进行会计核算;增设"专用设备"类别对风力发电设备、港口码头专用设备进行会计核算。

(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1年12月公司因收购控股子公司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而相应增加港口码头构筑物、码头专用设备,另2012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富华风能开发有限公司风力发电试运行完毕并结转固定资产而增加风电专用设备。码头构筑物暂列入"房屋及建筑物",港口码头专用设备及风力发电设备暂列入公司"机器设备"类别。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使固定资产分类和披露更加规范,拟自2012年1月1日起增设固定资产"码头构筑物"、"专用设备"类别,以核算码头构筑物、发电设备、码头专用设备等固定资产。

新增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码头构筑物	30-50年	5	1.9-3.2
专用设备	10-20年	5	4.75-9.5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新增固定资产"码头构筑物"、"专用设备"类别自2012年1月1日起适用,不改变以前会计期间的会计估计,不需追溯调整以前会计期间损益。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遵循了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旨在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现时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2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2-06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2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5日(星期一)上午9:3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3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四)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大楼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或者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有关提案,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参加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程序请参见附件1)。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进行表决的(重复进行表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等等),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六)会议议题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

(4)锁定期

(5)认购方式

(6)发行数量

(7)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8)上市地点

(9)募集资金用途

(10)滚存利润安排

(11)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2)豁免要约收购

2、关于公司与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书之变更协议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02月24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八)表决权

特别注明: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符合出席会议条件并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2年3月1日—3月2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股东为法人的,还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采取传真登记的方式。

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大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　方莉

联系电话:0755—25266298　　传　真:0755—25266279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邮政编码:518020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2年03月05日

总提案数:14个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086	金钰投票	14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3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3项提案	738086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1.1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738086	1.00元	1股	2股	3股
1.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738086	1.01元	1股	2股	3股
1.02	发行方式	738086	1.02元	1股	2股	3股
1.03	发行对象	738086	1.03元	1股	2股	3股
1.04	锁定期	738086	1.04元	1股	2股	3股
1.05	认购方式	738086	1.05元	1股	2股	3股
1.06	发行数量	738086	1.06元	1股	2股	3股
1.07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738086	1.07元	1股	2股	3股
1.08	上市地点	738086	1.08元	1股	2股	3股
1.09	募集资金用途	738086	1.09元	1股	2股	3股
1.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738086	1.10元	1股	2股	3股
1.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738086	1.11元	1股	2股	3股
1.12	豁免要约收购申请	738086	1.12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公司与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书之变更协议的议案	738086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38086	3.00元	1股	2股	3股

(3)分组表决方法:

对于第一项提案存在多个表决事项如需进行一次性表决,可以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1.12号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738086	1.00元	1股	2股	3股

3、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2年02月24日"A"股收市后,持有东方金钰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86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86	买入	3.00元	1股

3、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86	买入	3.00元	2股

4、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